# 保管协议

来源：网络 作者：逝水流年 更新时间：2025-03-30

*第一篇：保管协议水 稻 收 割 机 代 保 管 协 议甲方：天津拖拉机制造有限公司乙方：陆川双丰机电有限责任公司为保证铁牛系列收获机销售工作顺利实施，经双方协商，签订协议如下：1：甲方于年月日一次性向乙方投放收割机3台（进口机），出厂编号...*

**第一篇：保管协议**

水 稻 收 割 机 代 保 管 协 议

甲方：天津拖拉机制造有限公司

乙方：陆川双丰机电有限责任公司为保证铁牛系列收获机销售工作顺利实施，经双方协商，签订协

议如下：

1：甲方于年月日一次性向乙方投放收割机3

台（进口机），出厂编号分别为：A01J024、A01J037、A01I147，状

态良好，随机配件齐全，由乙方负责签收、加盖公章。

2：此收割机由乙方代保管，所有权归属甲方，乙方不得收取管理费、仓储费及附加其他条件，更不能用此给其他单位做担保、抵押或

借用。

3：乙方需设专人对此收割机严格保管，建立明细账。

4：待本年销售结束，甲、乙双方对账后，由乙方入库进行妥善保管，如有严重破损或缺件现象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5：本协议管辖地，天津市南开区人民法院。

此协议一式两份，签字盖章后生效。甲方拥有最终解释权归属。

甲方：天津拖拉机制造有限公司（章）乙方：(章)

代表人：（签字）代表人：（签字）公司地址：天津市南开区红旗路278号

电话：022-83691406022-83691367

传真：022-83691458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天津南开支行

账号：\*\*\*308

税号：\*\*\*

邮编：300190

公司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税号： 邮编：

**第二篇：笔记本电脑保管协议（推荐）**

附件一：

笔记本电脑使用保管协议书

资产所有方（甲方）：中冶东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使用保管方（乙方）：使用保管人：

为\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或根据笔记本电脑配置原则第\_\_\_\_\_\_条之规定，甲方特为乙方配备笔记本

电脑（以下简称电脑，设备编号为：\_\_\_\_\_\_\_\_\_\_\_\_\_\_\_）一台。该电脑属甲方所有（资产原值为：\_\_\_\_\_\_\_\_\_\_\_\_\_\_\_\_\_元人民币），交乙方使用保管。为明确双方责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第一条 电脑品牌、基本配置及其附件：

1.品名：10.电脑包Yes□No□

2.型号：11.锂电池Yes□No□

3.系列号：12.充电器Yes□No□

4.CPU型号：13.说明书Yes□No□

5.硬盘容量：14.保修卡Yes□No□

6.内存容量：15.操作系统光盘Yes□No□

7.预装系统：16.驱动软件光盘Yes□No□

8.软驱： 内置□外置□17.其它应用软件光盘Yes□No□

9.ROM：CDROM□带刻写□18.摄像头Yes□No□

DVDROM□带刻写□19.通讯卡Yes□No□

内置□外置□20.其它：

21.质量描述：

第二条经甲乙方共同检验，电脑品牌、基本配置及其附件与第一条所列相符；

第三条 甲方于协议签订之日将电脑交给乙方，乙方为电脑提供合适的使用和保管条件；

第四条 乙方责任

(1)有义务依照使用条件使用电脑，并承担保管责任。

(2)在使用保管期间，未按储存和使用条件使用和保管，造成电脑的丢失、污染、损坏的，应承担赔

偿责任。其中，造成电脑可修复部分丢失、污染、损坏的，应承担电脑可修复部分的赔偿责任；

造成电脑不可修复部分丢失、污染、损坏的，应承担整台电脑的赔偿责任。

(3)由于乙方工作变动或者使用到期的，乙方必须主动按第一条所列完好交还甲方。

(4)在上交的同时应交出所有配置的附件（按保管协议书中所列的附件项目进行逐项清点），若附件不

全则进行相应的扣款，电脑包200元、电池300元、充电器100元、通讯卡500元、外置光驱或

软驱500元、说明书50元、保修卡200元、操作系统光盘200元、驱动软件盘200元。

(5)甲方有权在任何时候提出收回电脑的要求，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

第五条 甲方责任

(1)向乙方提供第一条所列的完好状态的电脑及电脑包。

(2)甲方应定期跟踪电脑的使用情况，明确设备状态。

(3)在正常使用情况下的全部或部分损坏，甲方应给予更换和指定维修点。

第六条 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方各保留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中冶东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乙方（保管人签字）：

日期：日期：

**第三篇：档案保管协议专题**

甲方：\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协商达成如下：

一、甲方同意保管乙方委托的人事档案。

二、协议有效期为\_\_\_\_\_\_\_年，自\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

三、乙方每年应向甲方缴交管理费\_\_\_\_\_\_\_\_\_元人民币，协议期内档案转至其他单位，其管理费不予退还。

四、甲方仅为乙方托管人事档案，双方不存在劳动关系及任何行政上的隶属关系，乙方的就业、工资、福利、医疗、人身意外、缴交社会保险费、退休申请及退休养老金的领取等均为自理。乙方在托管期间，其本人发生因病及伤亡事故导致的一切责任均由乙方本人自负，与甲方无关。

五、乙方在托管期间，应自觉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不得以甲方之名义从事任何违法违纪活动，不得违反计划生育。否则，一经发现，甲方立即单方终止协议，脱离托管关系，托管费不予退回。

六、在托管期间，如乙方由于调动原因需要调阅档案或转至其他单位，需由接收单位出具证明，甲方才给予办理阅档或转档的有关手续。

七、本协议期内，甲方按国家有关规定管理乙方的人事档案，为乙方出具与档案有关的证明、材料。

八、本协议期满后，乙方如不及时交纳托管费除按规定交纳托管费外，每人每日加收滞纳金\_\_\_\_\_\_\_\_\_元。

九、乙方如变更地址及联系电话应及时通知甲方，以便联系。如不及时，由此造成的责任概由乙方承担。

十、本协议单方或自动终止时，托管关系自然解除。

十一、本协议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

十二、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签字）：\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电力企业集体合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维护职工和企业的合法权益，促进企业的健康发展，建立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内蒙古自治区企业集体合同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结合\_\_\_\_\_\_\_\_\_\_\_\_业局的工作实际和行业特点，经双方代表平等协商一致，特制订本合同。

第二条

本合同的主体是巴彦淖尔电业局和该企业的全体职工。\_\_\_\_\_\_\_\_\_\_\_\_电业局（以下简称企业）由该企业法定代表人代表，该企业的全体职工由\_\_\_\_\_\_\_\_\_\_\_\_电业工会（以下简称工会）主席代表，签订本合同。在本合同有效期间，企业法定代表人的更换和工会组织的换届，不影响本合同的执行。

第三条

本合同草案应提交\_\_\_\_\_\_\_\_\_\_\_\_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签订。

第四条

本合同生效后，对企业和企业全体职工具有同等约束力，双方应自觉依据合同的原则和内容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企业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认真履行本合同和职工个人与企业签订的劳动合同规定的各项义务，尊重并支持工会的工作，企业在制定各项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规章制度时应提前征求工会意见，企业在研究有关职工切身利益等重大问题时工会主席和女职工代表应当参加或列席会议，以切实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工会是企业全体职工合法权益的代表，工会有义务指导和帮助职工与企业签订劳动合同，教育职工遵守企业的规章制度、劳动纪律和职业道德，动员和引导职工完成生产和工作任务，协调劳动关系，妥善处理劳动关系，促进企业的改革发展，使企业的生产和经营水平不断提高。

第二章

企业用工

第五条 \_\_\_\_\_\_\_\_\_\_\_\_的企业用工制度以国家法律、法规和\_\_\_\_\_\_\_\_\_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人事劳动管理制度为依据。

第六条

企业应以劳动合同的形式与职工建立劳动关系，劳动合同的标准文本由企业负责制作和提供，劳动合同标准文本的内容应符合本合同的规定。职工与企业签订劳动合同时，应有工会代表或职工代表在场。

第七条

订立、变更和解除劳动合同，应当遵循法律、法规和本合同的规定。企业在制定和修改个人劳动合同标准文本或解除劳动合同时，应事先听取工会意见，征得工会同意。

第三章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八条

根据劳社部发[2024]8号文件《关于职工全年月平均工作时间和工资折算问题的通知》精神，职工全年月平均工作的天数和工作时间调整为20.92天和167.4小时，即执行国家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平均每周工作时间40小时，不超过44小时的工时制度。

第九条

工作时间具体按《\_\_\_\_\_\_电力集团公司关于职工工作时间的实施意见》执行。如在本合同期限内国家或有关部门对工作时间的规定进行调整，按新规定执行。

第十条

企业和工会要合理组织和安排生产与职工休息，严格控制加班加点。工会要主动协助企业加强内部管理，充分挖掘人员潜力，教育职工增强主人翁责任感，保质保量的完成企业分配的工作任务。企业行政积极推广和采用新工艺、新技术与现代化管理手段，不断提高工作效率和劳动生产率。工会要积极引导职工学习新科技、新技术，作合格的劳动者，不断提高劳动技能。如企业确因生产或经营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经与职工及所在基层工会组织协商同意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1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职工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的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3小时，每月不得超过36小时。

第十一条

一次性加班或长期加班，以及在工休、节假日大范围加班时，必须征得工会的同意。但在加班后应安排同等时间的补休或按《劳动法》规定标准支付加班工资。

第十二条

企业执行政府法定种类节假日制度，执行国家规定的带薪年休假制度。

第四章

劳动报酬

第十三条

企业所有职工的劳动报酬按照\_\_\_\_\_\_\_\_\_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资制度的有关规定执行。效益工资可依据企业经济效益的变化而增减，但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

第十四条

职工在法定休假、婚丧假期期间以及依法参加社会活动期间，企业应依法支付工资。

第十五条

工资应当以货币形式按月支付，不得以任何理由和借口克扣和拖欠职工工资。

第五章 保险与福利

第十六条

企业应为职工提供集体福利设施（如办好职工食堂、医疗、托幼、单身宿舍、浴室及文体活动阵地等设施）。

第十七条

企业在经济效益较好，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应逐年改善和增加职工的福利待遇。

第十八条 工会参与审议决定职工福利基金使用方案和其它有关职工生活福利的重大事项。企业每年应将福利基金提取的总数及使用情况向工会通报。

第十九条 企业要按照国家和地方政府关于建立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制度的法律法规，为职工办理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法定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统筹，按时足额为职工交纳各项统筹基金，免除职工的后顾之忧。并按将缴纳情况向职代会报告。

工会协助企业做好各项劳动保险工作，企业要支持工会举办各种补充保险及互助互济活动。

第二十条 业在职工因工负伤、因工致残、因工死亡；以及因患职业病和在疗养、治疗、残废、死亡时，企业应按劳动保险、福利政策的规定支付费用和给予相应的待遇。

第六章

劳动保护与职业卫生

第二十一条 企业应严格执行政府有关劳动安全卫生和劳动安全保护的法规和条例，建立健全本企业的劳动安全卫生防护制度，保证职工在劳动过程中的人身安全和健康，不断改善和提高职工的工作环境和条件，防止、消除职业病和职业危害。

企业负责加强和改善劳动安全技术工作和劳动保护特殊工种保护工作，为职工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和条件，防止事故发生，减少职业危害。

第二十二条 工会应支持企业加强劳动保护管理，配合企业检查、监督劳动保护和安全卫生情况。

第二十三条 企业应按照电力行业有关规定和工种岗位需要，为职工配备相应的个人防护用品、保健食品和其他物品。

第二十四条 每年冬、夏两季，企业负责采取防寒保暖、防暑降温措施。

第二十五条 企业应严格执行《女职工劳动保护规定》，加强女职工四期保护和特殊保护工作，确保女职工身体健康。

第二十六条 企业应对女工及从事有毒、有害工种等损坏职工身体健康的岗位的职工，定期进行健康检查。

体检的费用由企业支付，体检由企业行政组织实施或委托工会进行。

第二十七条 工会支持企业教育职工遵守企业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及操作规程，配合企业教育和组织职工接受安全技术培训管理。

第七章

职业培训

第二十八条 企业应坚持职业培训制度，按国家规定提取和使用职业培训经费，制定职业培训计划。企业负责职工上岗和转岗的技术培训，在岗期间定期进行业务技能培训。企业必须向从事特种作业的劳动者提供专门培训，使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方可上岗。培训期间的工资、工时、奖金、福利等待遇按企业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九条 工会应开展对职工的思想教育，职业道德教育，要协助企业对职工进行科学文化、业务技术的培训，开展技术练兵活动和竞赛活动，鼓励职工自学成才，树立终身学习的理念。

第八章

纪律与奖惩

第三十条 企业依据《劳动法》等法律法规，清理、整顿企业的规章制度和劳动标准，建立、健全必要的规章制度。企业制定和修改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规章制度时，应征求工会意见，并经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大会讨论通过。职工遵守劳动纪律，完成生产和工作任务成绩显著的，或者职工违反劳动纪律，经批评教育不改的，企业依照或参照《企业职工奖惩条例》的有关规定予以奖励和惩处。

第三十一条 对于模范执行企业各项规章制度在完成方针目标生产和工作任务、产品开展、技术改造提高质量和提高劳动生产等方面作出贡献的职工，企业应给予荣誉奖励和相应的物质奖励。

对职工记功、记大功、晋级和配发奖金，由工会提出建议并会同企业研究决定；

拟对职工授予先进生产（工作）者、劳动模范荣誉称号的，由工会提出建议并与企业协商后，向上级工会推荐。

评定职工奖励的工作应在每年年底前进行，如实际情况需要，亦可及时评定。配发奖金每年宜进行一次，个别确有突出贡献而需作特殊处理的除外。

第三十二条 对违反规章制度，造成一定后果的职工，可根据国务院《企业职工奖惩条例》和《国营企业辞退违纪职工暂行规定》视情况轻重，可给予警告、记过、记大过、降级、撤职、留用察看、开除等行政处分及经济处罚。

企业给予职工行政处分和经济处罚，必须弄清事实，取得证据，由企业行政会议讨论⒄髑蠊せ嵋饧??谔?≈肮け救松瓯婧缶龆ā?BR> 对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犯有重大过错的职工作开除决定时，应符合下列程序：

1、企业行政提出处理意见；

2、征求工会意见；

3、须由企业行政会议或者专门小组联席会议讨论决定；

4、开除职工须由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大会讨论决定；

5、书面通知职工本人。

第九章 监督检查及争议的解决

第三十三条 为确保本合同的全面执行，企业和工会职工代表应按人数对等的原则联合组成集体合同监督检查小组，对合同执行情况，每半年进行一次检查。通过检查，及时解决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同时接受上级劳动行政部门的监督检查。

第三十四条 合同期限届满，由企业法定代表人向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代表团（组）长联席会议报告合同执行情况，并写出书面总结；由工会组织职工代表并会同有关职能部门，对合同执行情况进行全面的检查考核。

第三十五条

在合同履行当中如发生有关劳动报酬、工作时间、安全卫生等方面的问题，一方提议，并征得对方同意，可随时召开会议进行协商谈判，达成一致协议后实施。

第三十六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争议时，双方应协议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劳动争议处理条例》处理。

第十章

合同履行及变更

第三十七条 本合同自正式订立之日起，履行期为3年。时间由2024年1月1 日起至2024年 12 月31日止。本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均应严格遵守，认真履行，非因法定事由或双方协商同意，不得予以修改或者变更。

本合同期满前三个月经双方协商谈判签订新合同。新合同未签订生效前，本合同有效期继续顺延二个月，新生合同的生效日期与前合同的终止日期应吻合。

第三十八条 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有特殊情况时双方都有提出修改本合同条款要求的权利。

修改合同的过程应按平等协商的程序进行，修改后的条款，其执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一章

附则

第三十九条 本合同未予明文规定的事项，应依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法律、法规亦无明文规定的，须由双方协商解决。

第四十条 双方履行合同如有一方违反合同所规定的条款，按国家和政府有关法律、法规处理。

第四十一条 本合同签字后应于7日内分别报送地方劳动行政主管部门和内蒙古电力工会。合同自劳动管理主管部门予以登记之日起15日内未提出异议的，即行生效。合同正本一式5份。双方各执一份；一份留存备案；一份报地方劳动行政主管部门；一份报上级工会。

合同生效后，企业和工会应及时以适当的形式分别向各自代表的全体成员公布。

**第四篇：财产保管协议**

财产保管协议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由于老办公楼拆迁，甲方临时租用的办公楼使大部分办公桌椅以及空调暂时用不上，现存放在乙方库房内，为明确双方职责，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特签定以下协议：

1、甲方将办公桌、办公椅、茶几、饮水机、文件柜、空调等固定财产登记贴上标签后存放在乙方库房内（注：附财产登记明细表）。

2、甲方租用乙方库房作为物品存放地，甲方付给乙方保管租赁费合计人民币：（）元整。

3、保管期限为年日至月到期后如需继续保管，甲、乙双方再行商定。

4、乙方职责与违约责任：

①确保甲方所保管财产的完好性；

②不得以任何理由私自使用甲方所保管的物品；

③甲方所保管的财产如有损坏或丢失，乙方负责照价赔偿；

④乙方不得调换甲方物品，如有发现将按所调换物品的价格三倍处罚；

5、本协议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6、本协议正本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7、本协议的所有条款双方已经协商一致，任何文字的变更需双方签约人同意，任何一方单方面修改协议均属无效。

8、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

甲方：（盖章）

年月日

乙方：年日月

**第五篇：模具保管协议**

模具保管协议书

甲方：电话：

乙方：电话：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现将模具交给乙方保管以便于生产，模具数量及名称规格以本协议附件为准,附件名称:《模具交接清单》。

二、保管期限：自模具交接之日起，至甲方拿回模具或本协议终止之日止。

三、保管细则条款：

1、甲方将该模具交给乙方保管期间，乙方只有接到甲方生产计划单后方可按单生产，保质保量及时完成计划交予甲方。乙方不得私自使用该模具生产产品交予其它客户。

2、该模具所有权归甲方，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该模具转让、转租、复制交予第三者生产或作为其它任何之使用。

3、乙方自接管模具之日起，须负责模具的一切免费保管及维护责任。

4、甲方将不定期对所保管模具进行检查、若发现乙方因保管不妥，使模具生锈或使用不当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5、乙方严格按甲方计划生产、并每日对相应模具生产产量做好记录，每月月底前交甲方进行统计。

6、在模具保管期间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能擅自修改模具，甲方要求整改的模具、乙方应及时送回甲方指定地点整改，乙方对整改、维修的模具应及时按甲方要求试样送检，合格后方可入库或生产。

7、该模具如甲方需要，乙方必须无条件的立即把完好无损的模具交与甲方，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扣留（包括多余存货甲方有权拒收）。

8、乙方对于甲方所委托报关的模具及技术资料应当严格保密，未经甲方许可不得留存复制品，不得转交第三方使用，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对乙方提出技术外协赔偿，具体金额根据事态严重情况定论。

四、《模具交接清单》是《模具保管协议》的附件，内容为双方共同承认并生效的附件文件，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本《模具交接清单》时效与《模具保管协议》相等。

五、违反本协议保管细则条款的行为一经发现，乙方必须赔偿甲方因此而导致的一切损失，损失费甲方将从乙方代加工费中直接扣除。

六、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交接签字盖章后即刻生效。若双方交接签字者离职，本协议书仍然有效。

甲方（签章）乙方（签章）

经办人：经办人：

日期：年月日日期：年月日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